

111年3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主題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執行金額	備註
教育局	台南市綠能城市-校園太陽能光電推展	電視媒體	111年3月13日、111年3月15日	永續校園科	98,000	
教育局	臺南市111年運動i臺灣2.0計畫-運動熱區推廣(臺南i跑站)	網路媒體	111年3月24日-111年10月31日	體育處	98,000	
教育局	本館各項連假活動、特殊星象及營隊活動之宣傳	廣播媒體	111年3月-12月	南瀛科學教育館	30,000	
教育局	本館各項連假活動、特殊星象及營隊活動之宣傳	網路媒體	111年3月-12月	南瀛科學教育館	68,000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公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